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outh Manganese Investment Limited

南方錳業投資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91)

委任執行董事

委任執行董事

南方錳業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委任李俊機先生（「李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2022年12月2日起生效。

履歷

李先生，30歲，於2015年獲得工學（機械工程）一等榮譽學士學位，並於2017年獲得工學（機械工程）碩士學位。於2018年至2021年期間彼於四川騰盾科技有限公司擔任研發工程師。彼於2021年9月彼加入南方錳業集團（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擔任副總經理。李先生為李維健先生（本公司主席、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的兒子。

李先生持有澳洲工程師協會註冊工程師資格證書。彼於工程研發領域具有豐富的經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李先生於緊接本公告日期前三年概無擔任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其他公眾公司之任何董事職務。

薪酬待遇

根據本公司與李先生之服務協議，李先生之年度袍金為300,000港元。除上述者外，李先生亦符合資格參與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如有）。李先生之薪酬待遇乃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參考李先生之經驗、責任及當時之市場情況以及本公司之薪酬政策而建議，並經董事會批准。李先生的委任為期兩年，但需要在其委任後的下屆公司股東週年大會退位及重選連任。

股份權益及關係

於本公告日期，李先生並無擁有或被視為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

之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之任何權益或淡倉。除上述披露外，李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

其他須予披露或須知會本公司證券持有人之資料及事宜

除本公告所披露外，概無有關李先生之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段之任何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委任李先生之其他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董事會歡迎李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南方鋳業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及行政總裁
李維健

香港，2022年12月2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李維健先生、張賀先生、徐翔先生及李俊機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崔凌女士及潘聲海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宇鵬先生、袁明亮先生及盧思鴻先生。